

保定市徐水区留村镇人民政府部门年度

绩效自评工作报告

一、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按照保定市徐水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度财政资金部门绩效自评价工作的通知(徐政财字[2023]19 号, 2022 年度预算执行完成后, 本部门立即成立绩效评价小组(工作组由财政所及项目相关主管部门组成), 具体组织实施本部门的绩效自评工作, 对 2022 年预算安排对每个项目逐项进行了梳理, 从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及预算执行率四个方面指标体系, 准确评价本项目绩效目标的案现程度, 设定绩效指标体系量化评分, 依据评分结果衡量评价项目综合绩效的实现程度。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22 年我镇绩效评价共涉及 47 个预算项目, 预算资金 3379.76 万元, 到位资金 1246.59 万元, 其中:37 个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已完成预期绩效目标、7 个项目自评得分 80 分以上基本完成预期绩效目标、3 个项目未完成预期绩效目标, 形成未完成的绩效目标原因是:绿道绿廊土地租金项目预算资金 14.8 万元, 下达资金 11 万元。大营、荆塘铺、胡家营占地补偿、和全区绿化占地土地流转金项目因财力紧张财政资金未下达。

三、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

通过绩效自评结果对比倒查的年初绩效目标设效目标设定清晰准确;绩效目标全面完整、科学合理,绩效标准恰当适宜、易于评价。绩效指标实现程度与年初预算指标之间形成差异,部分指标设置的过于粗略化,没有形成具体可具操作性的定性和定量化,导致年终绩效指标运行自我评价不够准确甚至是无法执行,再接下来的工作中要对绩效指标设置更加明确,增强绩效指标的针对性。

四、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

下一步我单位将加大宣传力度,提升预算项目管理有关人员业务素质和思想认识,将绩效自评融入到绩效管理的整个过程提高绩效自评的效率和效果,同时加强对预算绩效编制的管理,严格执行预算绩效管理辦法,科学合理地设置预算绩效指标,积极推动绩效自评结果应用,将其作为预算编制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使有限的预算资金产生更大的效益。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要加强对部门整体工作的全覆盖便于及时发现项目运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及时改进。二是按照设定的绩效目标,整改措施为加强与主管部门协调,完善项目支出手续,加快支出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进一步落实工作,提升群众满意度。

